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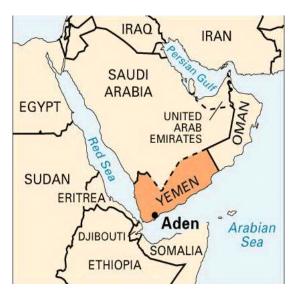
LP Bulletin

2010年1月29日, 星期五

677 号公告-02/10 ——夸大索赔案的增多——亚丁港 (Aden)

本协会欲通知协会各成员也门亚丁港出现越来越多的夸大索赔金额的索赔案。219、377、521 和 523 号公告中都包含有关也门货物问题的信息。

船东们过去已经在亚丁港碰到过许多金额夸大的货物索赔案以及在港口卸货的其它困难。 其中最为典型的是就损坏的货物或短装货物提起的索赔案。很多情况下,这些索赔案都被严重 夸大了,以致船东们难以提供银行担保,从而致使船舶被扣押。一旦船舶被扣押,谈判和法庭 诉讼程序的进展都可能非常缓慢。



2007年,专门成立了一个委员会以帮助解决 此类问题,同时实施一些措施以帮助制止此类无 根据的索赔。这些措施(在第 523 号公告中对其进 行了描述)很受欢迎。并且由于采取了这些措施, 船舶被扣押的数量明显减少。而要求船东提供的 银行担保的数额也少了很多。尽管该委员会实施 的这一制度仍在实施中,原来的一些问题又开始 重新浮出水面。

近期内发生的几起案件中,有一些船舶已经被扣押了很长时间,而且索赔的金额也被大大地夸大了。在一个案件中,一名法官就货损索赔案判给一名收货人获赔的数额甚至高于独立的检验员所报数额的两倍。

也门法院非常重视清洁提单。很多问题之所以会发生,就是因为船东在货损时根据损害补偿保证书签署了清洁提单。

信息来源: 国际法办公室 (International Law Office) http://www.internationallawoffice.com

